

2023年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要点

2023年人社工作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对人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十二届历次全会、区委十二届历次全会和市人社局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沿着我市“十项行动”描绘的蓝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协调推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人社服务等重点工作，将人社事业融入全区发展大局，为实现“金创河东·津韵家园”的功能定位贡献人社力量。

2023年人社工作主要预期目标：新增就业1.65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补贴性职业技术培训人数不低于3000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新增参保人数不低于1.1万人。

一、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1. 扶持市场主体稳定就业存量。全面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落实调整优化就业政策体系，发挥创业孵化基地、担保贷款、房租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政策稳定就业作用。加强东西部劳务协作、支持劳务品牌建设，支持就业容量大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释放更大政策效应，稳定更多就业存量。

2. 促进产业提升提高就业质量。紧盯区内招商引资动态，关注我区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产业，围绕经济发展点，打造就业增长极，建立项目建设与就业服务联动机制，实施精准对接，及时提供招聘岗位动态，促进劳资双方人岗匹配，持续扩大就业容量。

3. 推动创新创业扩大就业增量。加大创业扶持力度，实施重点群体创业推进行动，鼓励引导各类群体投身创业，发挥创业孵化基地作用，组织高水平创业导师团队开展创业培训，为初创企业提供开业指导、政策扶持、资金支持“一条龙”创业服务，提高创业成功率，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

4. 聚焦重点群体兜牢就业底线。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积极引导农村劳动力就业，精准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等困难人员就业。实施未就业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拓宽市场化就业渠道。拓宽就业服务范围，打造零工市场，推进零工群体高质量就业。强化常态化就业帮扶。实施就业援助“暖心行动”，兜底帮扶就业困难人员，维持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

5. 强化技能培训增强就业能力。围绕制造业转型升级，开展多层次职业技能培训。发挥区域优势加大对失业人员及灵活就业人员的培训力度，促进实现更高水平就业。大力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项目定制培训，加快建设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着力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配合区委人才办完成技能领域人才创新工作室的评定工作，发挥技能人才的引领作用。

6. 打造公共就业服务品牌。深入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开展“想就业、找人社”就业主题活动，搭建用工招聘“云平台”，组织“直播带岗”等各种线上线下专场招聘活动，打造温暖人社服务品牌，促进就业服务均衡化、精准化、便利化，强化重点企业常态化用工服务，保障企业用工需求。

二、推动更公平、更持续社保体系

7. 落实健全社会保险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加强与社险分中心和各街道的协调联动和数据共享，坚持“扩增量”和“保存量”并举，做实做细参保工作，加大扩面资源排查力度，重点关注新增就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中断缴费人员及私营企业、小微企业、劳务派遣组织的参保，做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参保服务，全年企业职工新增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不低于 1.1 万人，积极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宣传推介个人养老金制度。

8. 提升社保服务水平。加强社会保险政策宣传与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及时做好各项审批工作。落实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促进工伤预防程序化规范化，加强工伤认定鉴定能力建设，继续做好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推动工伤保险网厅、手机 APP 和自助服务终端的应用。

三、打造更开放、更舒适人才生态

9. 加大招才引智力度。深入推进“海河英才”行动计划、“翔东计划”升级版，畅通引才渠道，组织网络招聘，直播带岗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人才智力引进活动，帮助重点企业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

10.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落实以品德、能力、业绩为导向的分类分层职称评价体系。持续推进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有效衔接，实现技术和技能人才职业发展贯通。进一步规范区内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加大对基层事业单位的调研服务指导力度，着力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持续推动我区街道系统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

11. 提升人才服务水平。配合区人才办，做好高层次人才评价工作，加强人才发展载体平台建设，深化人才服务长效机制。用好人才落户政策，加快推进市级“人才公寓”申报工作以及区内人才公寓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给予人才住房安居、子女入学、配偶就业等方面的“一揽子”服务保障，提升人才工作服务中心工作的效能。

四、开创更稳定、更和谐劳动关系局面

12.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持续推进“和谐同行”行动计划，加强劳动关系协调员队伍建设，开展“劳动关系和谐大讲堂”活动。指导企业规范用工，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加强劳务派遣监管，规范行政许可经办工作。

13. 提升劳动人事争议调处效能。统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防范化解涉劳动关系矛盾风险。充分发挥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室和劳动争议联合调解中心作用，促进预防调解工作整体水平提升。充分发挥基层调解组织作用，进一步落实“仲裁员包片”制度，发挥区、街道两级调解组织调解职能。加强调解仲裁队伍建设，强化在新就业形态领域劳动关系学习，发挥调解仲裁“前置、终结、三方、高效”优势，提升办案质效。

14. 全面加强根治欠薪工作。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制度，强化源头防范。加强信息共享，提前研判处置风险隐患。加大对欠薪问题查处力度，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依法依规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15. 加强劳动关系运行监测。支持和规范新就业形态发展，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紧盯重点领域、行业、企业和群体，加强排查摸底，及时分析研判形势，把握重要个案，完善重大情况报告制度。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服务、争议处理、监察执法联动机制和各方面协同处置机制。

16. 强化企业工资分配宏观调控。落实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按照全市发布的企业工资指导线和部分行业工资指导线，指导企业合理确定工资增长幅度。落实国企薪酬制度改革。开展 2023

年度企业薪酬调查，发布分职业职位、分岗位等级、重点制造业和 New 毕业人员工资价位信息，指导企业与人力资源市场价位对标。

五、提供更高效、更便利人社服务

17. 坚持依法行政。深化人社领域行政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落实中央、市区委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和人社法治建设实施方案，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依法做好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工作，防范法律风险。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8. 提升政务服务质效。加强人社系统政务服务事项动态管理，实现人社公共服务事项标准化。持续优化“一窗通办”“免申即办”“打包办”等办事场景建设，为企业、群众办事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高质量落实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工作任务，不断提升人社领域营商环境建设水平。

19. 加强系统行风建设。持续推进“改作风、净行风、树新风”专项行动，坚持行风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深入推进“人社服务快办行动”，持续开展“清事项、减材料、压时限”，简化优化服务流程，推行证明材料正面清单制度，压缩办事时限。持续开展“作风建设提升月”

“我为群众办实事”等实践活动，坚持领导干部带头联系服务

基层，积极解决社会关切和服务短板。

六、锤炼更担当、更廉洁人社铁军

20. 强化政治引领。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首要政治任务，准确把握好人社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确保党中央和市、区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加强政治机关建设，全面提升人社部门党建质量和工作水平。

21. 锤炼严实作风。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加强指导督导和跟踪问效。积极营造有利于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主观能动性，重视年轻干部的选拔锻炼，培养和使用敢担当善作为的干部。扎实做好窗口作风建设，持续开展练兵比武活动，定期组织综合性培训，推动作风建设走实走深。

22. 坚持正风肃纪。驰而不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用好严格监督问责。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严格加强干部日常管理，加强关键岗位廉政风险防控。加强风险预警研判，树立防范规模性失业、用工欠薪、劳动争议等方面风险隐患意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舆情监测。

河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3月10日